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巧涵
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466

傳真：06-2955811

電子信箱：a400611074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東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一)字第11107040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所屬高中以下學校及幼兒園111年5月30日至6月5日暫停實體授課，線上授課再延長期間，教職員工出勤方式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11年5月20日南市教人(一)字第1110672517號函諒達。
- 二、為使學校整體校務順暢運作，並兼顧行政業務、線上教學、防疫及到校學生照顧、學習、用餐等人力調配需求，教職員工（含兼行政職務教師、兼任及代理教師）出勤方式，仍請依上開函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有關教職員工實施居家線上教學/辦公者，仍請依規定至差勤系統線上簽到(退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督學室、本局新課綱辦公室、本局人事室

